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并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详见 2020 年 10 月 31 日登载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共计 302,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一年。具体授信额度分配：

（一）公司本部综合授信额度 222,000 万元，其中：

1、基本授信额度 20,000 万元，业务品种包括短期流动资金贷款

（适用于离岸直贷）、商票保贴，担保方式为信用。

2、存量债券承销专项授信额度 172,000 万元,用于公司“中市协注[2018]MTN615 号”项下中期票据发行以及“中市协注[2018]SCP291 号”项下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额度有效期与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有效期保持一致。

3、特定权限业务额度 30,000 万元，用于办理分行授权书范围内的特定权限业务。

（二）长春欧亚卖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欧亚卖场）综合授信额度 40,000 万元，业务品种包括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适用于离岸直贷）、商票保贴，担保方式为信用。

（三）长春欧亚超市连锁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市连锁）综合授信额度 10,000 万元，业务品种包括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适用于离岸直贷）、商票保贴，担保方式为保证，由公司本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分公司特定权限业务额度 30,000 万元，专项用于保贴商票项下票据贴现业务，保贴人为公司本部、欧亚卖场、超市连锁，贴现资金用于企业营运资金周转。

上述第（三）项授信额度使用时，公司将履行相应决策程序。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对购房抵押贷款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春欧亚集团四平欧亚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平欧亚置业）、控股子公司长春欧亚集团珲春欧亚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珲春欧亚置业）与银行及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开展个人住房及商铺按揭贷款业务，提供按揭贷款总额度 26,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三年。四平欧亚置业、珲春欧亚置业承诺在《不动产权证书》和《不动产登记证明》未办妥并交付前，拟对购房抵押贷款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条件是正常的商务条件。具体承办银行、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及其额度如下：

（一）四平欧亚置业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平铁东支行，申请个人房屋按揭额度 15,000 万元；

（二）珲春欧亚置业向中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珲春支行，申请个人房屋按揭额度 3,000 万元；

（三）珲春欧亚置业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珲春支行，申请个人房屋按揭额度 5,200 万元；

（四）珲春欧亚置业向延边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个人房屋按揭额度 2,800 万元。

董事会认为：四平欧亚置业、珲春欧亚置业对购买其开发楼盘的购房者，办理抵押贷款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期限自购房者办理抵押贷款开始，至取得不动产权证止。子公司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风险可控，不会损害中小股东及本公司利益，有利于扩大子公司地产销售业务。

公司董事会同意四平欧亚置业、珲春欧亚置业对购买其开发楼盘的抵押贷款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详见 2020 年 10 月 3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公司临时公告 2020-042 号。

特此公告。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一日